证券代码:301393 证券简称:昊帆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3

苏州昊帆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股份总数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昊帆生物	股票代码	3013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胜军	范宵	
办公地址	苏州高新区长亭路 1 号	苏州高新区长亭路 1 号	
传真	0512-68066883	0512-68066883	
电话	0512-65399366	0512-65399366	
电子信箱	ir@highfine.com	ir@highfin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多肽合成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覆盖下游小分子化学药物、多肽药物研发与生产过程中合成酰胺键时所使用的全系列的合成试剂。同时,公司依托在多肽合成试剂行业的优势地位,开发了具有较强技术壁垒与良好市场前景的通用型分子砌块和蛋白质试剂产品,形成了以多肽合成试剂为主,通用型分子砌块和蛋白质试剂为辅的产品体系。

此外,公司紧跟全球药物研发方向,贴近国内外 CRO、CDMO 公司的市场需求,在合成技术门槛更高的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药用试剂、小核酸试剂、GLP-1 中间体、非天然氨基酸、离子液体、PROTAC 试剂等高附加值、高壁垒的特色产品领域积极布局,持续拓展产品管线,致力于为全球医药研发与生产企业及 CRO、CDMO 公司提供特色功能化学品,精准、高效助力全球医药行业发展。

公司可为下游客户提供 160 余种结构新颖、质量优异的多肽合成试剂产品,是全球为数不多的能够提供全系列多肽合成试剂研发与产业化的公司之一,并在 HATU、HBTU、TBTU、PyBOP 等多个合成工艺更为先进、产品附加值更高、竞争壁垒更高的磷正离子型和脲正离子型产品领域处于市场主导地位。凭借 20 多年专注于细分领域所积累的技术能力,公司从客户研发阶段即早期介入相关产品的配套研发和持续供应,随着前期研发阶段产品的市场需求逐步延伸到生产阶段,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呈快速增长趋势。受益于小分子化学药物、多肽药物等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公司竞争力的显著增强,公司在多肽合成试剂细分市场的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公司基于在多肽合成试剂领域所积累的优质、广泛的客户资源与成熟模式,围绕客户需求开发了 60 余类通用型分子砌块产品,细分产品超过 800 种。由于分子砌块的使用贯穿新药研发的全生命周期,其重复使用属性使得后期分子砌块用量呈倍数级增长,随着公司分子砌块数量的增长,分子砌块对公司收入的贡献将逐步提高。公司亦是蛋白质交联剂市场的有力竞争者,建立了涵盖大量双官能团连接体的蛋白质交联剂化合物库,现有蛋白质交联剂细分产品 70 余种。

此外,公司紧跟市场需求,研发并销售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药用试剂、小核酸试剂、GLP-1 中间体、非天然氨基酸、离子液体、PROTAC 试剂等高附加值、高壁垒的特色产品。

2025 年 7 月,公司收购杭州福斯特 85%股权,杭州福斯特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福斯特主要从事医药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功能性食品添加剂(保健品)原料及定制类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天然药物类产品、医药中间体类产品、抗肿瘤药物、抗精神病类、抗抑郁病类、心血管类药物、肠胃类药物的高级中间体等。主要产品有磷酸奥司他韦、帕拉米韦、布他磷、奥司他韦环氧物、奥司他韦盐酸盐、依匹斯汀中间体、伊伐布雷定中间体、伊马替尼中间体、达沙替尼中间体、吉非替尼中间体、阿立哌唑中间体、奥拉帕尼中间体等,产品主要销往国内外众多知名医药研发和生产企业。

杭州福斯特建有 4 个高标准多层立体式多功能生产车间,另建成标准实验室、分析室以及新产品技术和定制合成等研发中心。杭州福斯特按照国内新版 GMP 及 ICH Q7 标准设计建造,采用 DCS 自动化控制和管理,已购置反应釜 260 余台,体积 300 至 5000L,总体积近 300 立方,分析设备包括高效液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仪、紫外分光光度计、旋光仪等,有力保证了产品的生产技术先进性和品质的优越性。杭州福斯特 4 个生产车间覆盖丰富的反应类型,并完成氢反应、氧化反应、胺化反应、磺化反应和氯化反应等多种危险工艺的环评、安评验收。

为确保药品生产全过程的质量可控,杭州福斯特建立了完善的医药中间体及原料药生产质量控制体系。取得了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许可生产范围为原料药,两款原料药产品已与制剂企业完成关联审批及 GMP 符合性检查。杭州福斯特具有较完整的 GMP/FDA 标准质量保证体系,2022 年以来累计通过 90 余次境内外客户的审计。

收购杭州福斯特将实现公司产品向下游中间体、原料药产业链延伸,实现公司产品结构的丰富和优化,助力公司形成新的业务及利润增长点;同时,通过本次收购公司将获得杭州福斯特的富余产能,改善公司产能不足的局面,提高公司产品的供应能力。杭州福斯特建立了符合 GMP 规范的生产及质量管理体系,该收购亦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提升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通过后续业务协同与资源互补,公司与杭州福斯特将共享客户资源及销售渠道,实现双方市场资源的互补和双向赋能。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经过 20 多年的行业深耕和技术积累,公司已形成了以多肽合成试剂为主,通用型分子砌块和蛋白质试剂为辅的产品体系,主要产品的介绍如下:

1、多肽合成试剂

酰胺键(-CO-NH-)是一分子羧酸中的羧基(-COOH)与另一分子中的有机胺中氨基(-NH2)经过脱水缩合反应而形成的化学键,它是多肽药物、众多小分子化学药物的基本结构,是维持药物分子骨架、保持药物活性必不可少的基础单元。酰胺键良好的性质使它成为有机化学分支最普遍和最值得信赖的官能团之一。多肽合成试剂是多肽药物、小分子化学药物合成中,在构建酰胺键时发挥重要作用的专用化学试剂,其对于提高酰胺键合成效率、产品纯度和产物收率均有重要作用。此外,在手性药物的合成中,特定的多肽合成试剂能够很好地抑制消旋的发生,在构建酰胺键的同时能够保持药物分子的手性结构,从而确保药物的质量。

公司的多肽合成试剂产品根据性能可分为缩合试剂、保护试剂和手性消旋抑制试剂。

(1)缩合试剂是促进酸与胺进行缩合反应形成酰胺键的试剂,其可以有效降低酸胺缩合反应壁垒、加快反应速率,广泛应用于含酰胺键的多肽药物及小分子化学药物的研发与生产中。缩合试剂从分子结构角度,主要包括碳二亚胺型(代表产品有 DCC、DIC、EDC·HCl 等)、脲正离子型(代表产品有 HATU、HBTU、TBTU、HCTU、TATU 等)和磷正离子型(代表产品有 PyBOP、BrOP、PyClOP、BOP、AOP 等)。公司在碳二亚胺型缩合试剂及离子型缩合试剂领域均掌握了成熟的合成和杂质检测与控制技术,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实现了产品大批量、规模化安全生产,充分满足了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质量和供应及时、稳定性的需求。公司也逐步形成了以缩合试剂销售为主的格局。

(2)保护试剂是一类应用于多肽药物、小分子化学药物合成中,可以对包含有效成分的羧基或者氨基基团进行有效保护,使活性官能团暂时失活,避免其参与反应,并且方便在后续工序中脱除的试剂。保护试剂可有效保障药物的纯度。保护试剂根据保护基团的不同主要包括 Fmoc 系列(代表产品有 Fmoc-Osu、Fmoc-Cl、Fmoc-OBT 等)和 Boc 系列(代表产品有 N-BOC-脒三苯基膦、N-Boc-咪唑、Boc-ON、BOC-Oxyma、BOC-OSU、BOC-ONB、BOC 酸酐等)。

(3)手性消旋抑制试剂是指使用在多肽药物、小分子化学药物合成中能有效抑制缩合过程中产品手性消旋的试剂,保持药物的手性结构,提高产品的光学纯度与药物活性,代表产品包括 HOAt、HOBt、HOSU、HONB、PFP-OH、OXYMA、HOOBT、HOPO 等。

2、通用型分子砌块

分子砌块处于创新药研发产业链的最前端,主要为国内外药物研发或制药公司提供研发用药物分子片段,组建化合物库以加快活性药物的筛选进程,对提高终端客户新药研发效率,降低其新药研发与生产成本有着重要作用。公司的通用型分子砌块系基于公司长期以来在化学合成领域的技术积淀,结合自身在保护试剂领域的技术优势,通过分析研究已上市和处于临床阶段的众多药物的优势结构、药物的合成工艺以及药物的活性药效团等关键信息,总结其中通用性的结构片段,围绕客户需求筛选出的有量产需求的分子砌块产品。随着公司的通用型分子砌块产品逐步得到下游客户的认可,公司将基于对药物化学的深刻理解,对创新药研发市场的敏锐观察,在公司自有生产车间陆续建成后,不断丰富分子砌块库,为下游客户提供更多质量优异、结构新颖、附加值更高的分子砌块产品。

公司凭借成熟的合成工艺系统完成分子砌块化合物合成路线设计,经小试工艺开发、中试工艺优化以及放大工艺验证,利用多官能团复杂有机分子砌块选择性保护技术、酶反应技术等专有技术实现分子砌块的生产,为国内外药物研发或制药公司构建了性能高效的药物分子砌块库,丰富了其药物分子砌块的选择。公司的通用型分子砌块产品根据化学结构可分为 Boc 保护衍生物、苯环砌块、吡啶环砌块、吡咯环砌块、非天然氨基酸及其衍生物、胍基砌块、肼基砌块、脒类砌块、羟胺砌块、天然氨基酸衍生物、亚胺砌块等 60 余类,主要涉及脂肪胺类合成砌块、三价磷类合成砌块、手性醇类合成砌块和非天然氨基酸类合成砌块等领域,细分产品超过 800 种。

3、蛋白质试剂

公司的蛋白质试剂产品主要包括蛋白质交联剂与蛋白质还原剂,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和技术沉淀,公司设计并建立了涵盖大量双官能团连接体的蛋白质试剂化合物库,现有蛋白质交联剂产品 70 余种,蛋白质还原剂产品 5 种。

蛋白质交联剂是一类小分子化合物,具有 2 个或者更多的针对特殊基团(-NH2、-COOH、-HS等)的反应性末端,可以和 2 个或者更多的分子分别偶联,从而使这些分子结合在一起。蛋白质交联剂已在国际上广泛应用于生命科学研究的各个分支,公司自主研发的蛋白质交联剂主要应用于 ADC 药物。ADC 药物(Antibody-drug conjugates),即抗体偶联药物,由抗体、蛋白质交联剂、毒素三部分组成。蛋白质交联剂作为 ADC 药物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用于连接抗体与毒素,是 ADC 药物有效递送细胞毒性药物的基础,也是决定 ADC 产物毒性的关键因素,开发有效 ADC 药物的最大挑战之一是选择合适的蛋白质交联剂。公司是国内较早开展蛋白质交联剂研发与生产的企业,是 ADC 药物用蛋白质交联剂市场的有力竞争者。公司建有江苏省异双功能蛋白质交联剂工程技术中心、江苏省蛋白质交联剂研究生工作站,承担苏州市蛋白质交联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4、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药用试剂

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药用试剂是公司未来重点布局的研发方向之一。目前公司已完成了 120 余种脂质体与脂质体纳米粒药用试剂的小试研究,类别涵盖磷脂类、聚乙二醇脂质类和阳离子 / 潜阳离子脂质化合物等,其中 DSPC、DSPE、DPPE 等已经完成中试进入小批量生产。

脂质体制剂是一种新型的药物传输的剂型,它将药物包封于脂质双分子层内而形成直径为亚微米或纳米级别的微型囊泡,从而提高药物的治疗效果。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作为药物载体可包载亲水和亲脂双亲性药物,通常有肿瘤靶向性、药物缓释、降低药物毒性、提高药物稳定性等诸多优势,是最有发展前途的一种微纳米类靶向制剂载体之一。作为一种较为前沿的制剂技术,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传递技术在抗肿瘤、麻醉、抗真菌感染、抗病毒以及 mRNA 疫苗等领域均存在良好的应用前景,但也存在技术壁垒高、质量控制难等诸多壁垒,在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的产业化方面则存在着优质药用试剂欠缺、关键药用试剂价格高、质量难以保证等困难。

公司针对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试剂手性两亲性分子结构复杂的特点,专门开发了汇聚式合成的策略,形成了独有的纯化技术、分析技术以及检测技术,使得关键手性合成砌块达到了 99.5%以上手性纯度。公司在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关键药用试剂核心技术方面实现了一系列突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654,409,861.49	2,349,619,175.62	12.97%	2,286,941,93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52,847,561.37	2,268,268,615.84	3.73%	2,211,864,319.3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02,261,319.28	451,874,668.10	33.28%	388,794,94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650,719.19	134,052,917.06	-14.47%	98,973,75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433,657.15	115,649,120.14	-9.70%	93,426,64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69,582.62	126,373,569.65	-38.54%	87,829,868.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96	1.2471	-14.24%	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96	1.2390	-13.68%	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6%	6.00%	-1.04%	8.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5,213,242.04	135,085,229.47	164,399,742.15	167,563,10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98,977.44	41,085,824.55	23,353,545.93	15,412,37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15,509.20	33,984,875.65	19,271,570.19	23,161,70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1,497.99	32,396,369.30	2,645,261.30	29,946,464.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勇	境内自然人	47.40%	51,192,000.00	51,192,000.00	不适用	0.00
徐杰	境内自然人	4.85%	5,234,000.00	3,925,500.00	不适用	0.00
吴为忠	境内自然人	3.19%	3,444,8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春路	境内自然人	2.74%	2,955,999.00	1,944,000.00	不适用	0.00
苏州昊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2,430,000.00	2,430,000.00	不适用	0.00
宁波昊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2,196,682.00	0.00	不适用	0.00
董胜军	境内自然人	2.01%	2,174,000.00	1,630,500.00	质押	1,560,000.00
吕敬杰	境内自然人	1.85%	1,994,300.00	1,495,725.00	不适用	0.00
陆雪根	境内自然人	1.85%	1,994,000.00	1,495,50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3%	1,649,583.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勇为苏州昊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昊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朱勇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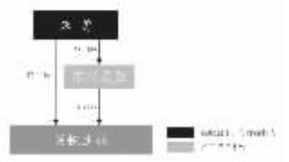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收购杭州福斯特药业有限公司 85%股权。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7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现金购买杭州福斯特股权的公告》(2025-032)和 2025 年 7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现金购买杭州福斯特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0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安徽曦合未来兴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3,000
投资进展阶段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	□募集失败□未能完成备案登记□提前终止□发生重大变更■其他: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后续出资及经营管理情况,积极防范和控制潜在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概述情况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网达软件”)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与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综合性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兴富平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兴富新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安徽曦合未来兴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曦合未来基金”)。曦合未来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 6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27 日、12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一)基金新增投资人情况

基于合伙企业的投资发展规划,经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一致通过,同意新增浙江罗奇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道熙文化(海南)有限公司、大连信坤承屹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李蓓入伙。经各方协商一致,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重新签署了《安徽曦合未来兴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本次调整前后合伙企业各合伙人认缴出资及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比例如下:

调整前:

序号	类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0%
2	有限合伙人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60.00%
3	有限合伙人	上海兴富平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00	14.00%
4	有限合伙人	宁波兴富新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4.00%
5	有限合伙人	合肥综合性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合计			5,000.00	100.00%

调整后:

序号	类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25%
2	有限合伙人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7.50%
3	有限合伙人	上海兴富平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00	8.75%
4	有限合伙人	宁波兴富新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2.50%
5	有限合伙人	合肥综合性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	12.50%
6	有限合伙人	浙江罗奇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2.50%
7	有限合伙人	道熙文化(海南)有限公司	1,000.00	12.50%
8	有限合伙人	大连信坤承屹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6.25%
9	有限合伙人	李蓓	500.00	6.25%
合计			8,000.00	100.00%

(二)新增有限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1、浙江罗奇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27566960879W

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16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新渥街道大麦坞六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楼方寿

注册资本:88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家用电器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医用口罩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楼方寿家族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罗奇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浙江罗奇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2、道熙文化(海南)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6MAA935NT74

成立日期:2021 年 10 月 08 日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椰海大道 321 号现代大厦 516 房

法定代表人:吴智慧

注册资本:150 万元(实缴 150 万元)

经营范围:旅游业务;营业性演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文艺创作;养生保健服务;文化场馆管理等

股权结构:郭才雅持股 99.9333%,吴智慧持股 0.0667%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道熙文化(海南)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道熙文化(海南)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3、大连信坤承屹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13MAK1QQMJ2W

成立日期:2025 年 11 月 13 日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猴路得胜段 50-1 号 1-5 层 318 室

法定代表人:于璠

注册资本:50 万元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教育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等

股权结构:于传奇持股 76.0162%、于璠持股 23.9838%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连信坤承屹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大连信坤承屹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4、李蓓

国籍:中国

住所:上海市 ******

截至本公告日,李蓓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次新增有限合伙人、原普通合伙人新增认缴出资事项符合合伙企业投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合伙企业及合伙人利益的情况。新增合伙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变更完成后,合伙企业仍由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管理及风险控制工作,确保运营的稳定性与规范性不受影响。同时,公司投资的出资金额、出资方式等未发生变化,重新签署《合伙协议》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6年4月13日	安徽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交割	1000.00
合计				1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8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 更正前的业绩预告情况: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为 1,080.00 万元至 1,60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50.00 万元至 1,55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0.00 万元至 60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000.00 万元至 33,000.00 万元。

● 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总额为 100.00 万元至 30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50.00 万元至 60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000.00 万元至 26,000.00 万元,低于 3 亿元。

●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2 条(一)之规定,在披露 2025 年度报告后,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为 1,080.00 万元至 1,6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 57.51%至 133.35%。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50.00 万元至 1,55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 0.22%至 47.94%。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0.00 万元至 6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 63.18%至 171.96%。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000.00 万元至 33,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33%至 25.25%。

(三)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总额为 100.00 万元至 3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 56.25%至 85.42%。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50.00 万元至 6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 42.73%至 66.59%。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 145.33%至 213.32%。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000.00 万元至 26,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22.26%至 25.25%,低于 3 亿元。

(四)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685.6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47.6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0.62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4 元。

(三)2024 年年度营业收入:33,443.12 万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一)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修正

公司在披露 2025 年度业绩预告时,年度审计工作未全面开展,相关财务数据及信息尚处于初步整理阶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管理层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重点资产减值事项进行了沟通,初步认为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随着年度审计工作的持续推进,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通过审慎研判,认为长期股权投资项下之上海航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形成规模化收入,未来经营情况及现金流量难以可靠预计,基于审慎原则应按净资产持股比例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减值金额为人民币 859 万元。鉴于上述调整,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将相应调减,调减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负。

(二)对 2025 年年度营业收入的修正

公司在 2025 年度业绩预告中披露,2025 年第四季度开展国产信创相关业务,对应业务收入规模约 6100 万元。业绩预告披露时,公司已取得该项目全部过程验收文件。经后续深入论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取得合同方出具的最终验收依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该笔国产信创业务收入在 2025 年第四季度不予确认。扣减后的全年营业收入预计变更为 25,000.00 万元至 26,000.00 万元,低于 3 亿元,仍处于前次业绩预告营业收入区间。

四、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的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1、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对本次业绩预告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提高业绩预告的准确性。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9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规定,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总额为 100.00 万元至 3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 56.25%至 85.42%。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50.00 万元至 6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 42.73%至 66.59%。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 145.33%至 213.32%。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000.00 万元至 26,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22.26%至减少 25.25%,低于 3 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退市风险警示实施安排

如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将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公司股票将于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起开始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公司股票停牌之日后 5 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前一个交易日作出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披露日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复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其他事项

以上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